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各位董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履行了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工作职责。我们以勤勉尽责的态度，积极开展各项工作，现就本委员会 2025 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数为 3 名，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董望先生因董事会换届选举，于 2026 年 2 月 9 日后不再担任董事的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审计委员会的职务。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了独立董事杨忠智先生和张占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目前在任 3 名委员分别为独立董事杨忠智先生、张占江先生以及董事应敏女士，其中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杨忠智先生担任该委员会的主任委员。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各委员全部出席会议，审议议案全部通过，不存在委员对议案投弃权票和反对票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1.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议案，未提出任何异议。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4.3	关于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聘请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议案，未提出任何异议。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4.18	1、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审议通过本次议案，未提出任何异议。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7、关于数据资源资产入表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8、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	
2025.5.7	1、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审议通过本次议案，未提出任何异议。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6.27	关于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改聘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议案，未提出任何异议。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7.2	1、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3、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议案，未提出任何异议。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8.15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通过本次议案，未提出任何异议。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9.17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3、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4、关于更新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关于更新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更新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7、关于更新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	审议通过本次议案，未提出任何异议。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设立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9、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审议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2025.10.25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本次议案，未提出任何异议。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11.19	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审议通过本次议案，未提出任何异议。	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执行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天健在审计期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开展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

2、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和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决算依据充分，会计记录真实、可信、完整，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评估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3、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协调审计工作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5、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正式取消监事会，并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则进行了修订，明确规定由审计委员会承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所赋予的监事会职权。同时，对审计委员会的工作细则进行了相应修订，确保监事会职权的平稳过渡与有效履行，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内部监督机制，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6、审核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职责，落实监管机构对关联交易管理工作的要求，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业务活动，系正常的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化定价原则，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守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2026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不断提升治理水平。

特此报告。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8日